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 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倪竹薇
電話：03-8224526
傳真：03-8235531
電子郵件：EvelynNi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訓字第111003537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376550000A_111003537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財團法人周大觀文教基金會「全球熱愛生命獎章授獎辦法」等相關資料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1年2月17日部管三字
1115427037號書函辦理。

二、本府所屬機關、學校及本府各處如有推薦人選，請逕送財團法人周大觀文教基金會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電 2022/02/21 文
交 09:54:06 章

111/02/21



1110001003